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8樓
承辦人：陳思穎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92
傳真：02-27593365
電子信箱：as277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050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所需文件及宣傳單各1份 (30806678_1133005096_1_ATTACHMENT1.odt、
30806678_1133005096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點亮弱勢學子新視野」護眼計畫1份，請協助校內
清寒弱勢學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北市兩揚慈善基金會113年2月29日兩揚字第11300200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申請辦法概述如下：
 - (一)補助對象：以低收、中低收或家庭清寒高中職以下學生為主（18歲以下）。
 - (二)補助項目：配置「眼鏡」費用（不含隱形眼鏡）。
 - (三)申請方式：以學校為單位造冊申請（不受理個人申請）。
 - (四)配合店家：大學眼鏡公司（站前門市、忠孝門市、內湖門市、士林門市、新南門市）。
- 三、請學校將申請所需文件彙整後統一寄送至106070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60號12樓之1「護眼計畫審核小組」，後續由該基金會審查小組審核後通知協助配鏡預約及請款流

大安高工 1130318



NNAA1133004200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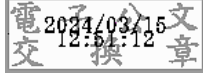
程。

四、若有其他計畫相關問題請逕洽基金會承辦人李小姐，電話：27114888。

五、檢附申請所需文件及宣傳單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